

河北传媒学院文件

院教〔2015〕27号

关于对我校省级、校级品牌特色专业 核拨经费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我校院教[2015]22号《河北传媒学院专业建设管理办法》的文件精神，现对我校已评选出的2个省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省级重点发展学科，6个重点建设专业，6个特色培育专业和13个特色项目进行经费核拨，具体金额如下：

序号	等级	专业、项目名称	品牌特色专业名称	所属学院	核拨经费 (万元)
1	省级	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省级重点发展学科	广播电视编导	影视艺术学院	2
2	省级	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播音与主持艺术	新闻传播学院	2

3	校级	重点建设专业	广播电视编导	影视艺术学院	1
4	校级	重点建设专业	播音与主持艺术	新闻传播学院	1
5	校级	重点建设专业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艺术设计学院	1
6	校级	重点建设专业	英语	国际传播学院	1
7	校级	重点建设专业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信息与文管学院	1
8	校级	重点建设专业	艺术与科技	表演艺术学院	1
9	校级	特色培育专业	音乐表演	表演艺术学院	1
10	校级	特色培育专业	视觉传达设计	艺术设计学院	1
11	校级	特色培育专业	舞蹈编导	舞蹈艺术学院	1
12	校级	特色培育专业	数字媒体艺术	影视艺术学院	1
13	校级	特色培育专业	网络与新媒体	新闻传播学院	1
14	校级	特色培育专业	休闲体育	艺术体育学院	1
15	校级	特色项目	校内实习平台(融传中心)	新闻传播学院	0.5
16	校级	特色项目	河北人民广播电台 音乐广播节目制作	新闻传播学院	0.5
17	校级	特色项目	栾城电视台	影视艺术学院	0.5
18	校级	特色项目	在线包装	影视艺术学院	0.5
19	校级	特色项目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1+2+1”人才培养模式	信息与文管学院	0.5
20	校级	特色项目	超越健身俱乐部	艺术体育学院	0.5
21	校级	特色项目	精英剧场	表演艺术学院	0.5
22	校级	特色项目	青年导演工作室	表演艺术学院	0.5
23	校级	特色项目	录音棚	表演艺术学院	0.5

24	校级	特色项目	河北民间舞研究与 传承	舞蹈艺术学院	0.5
25	校级	特色项目	舞蹈工作室	舞蹈艺术学院	0.5
26	校级	特色项目	汉语言文学	国际传播学院	0.5
27	校级	特色项目	工作室	艺术设计学院	0.5
总 计					22.5

专业建设、特色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按学校有关管理办法执行。

教务处 财务处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